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豫人社办函〔2023〕40号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关于印发《河南省稳岗扩岗专项贷款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中国银行河南省各二级分行、郑州各管辖（分）支行、省行营业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创业带动就业保障制度实施，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开展金融助企稳岗扩岗有关事项的通知》（人社厅函〔2022〕164号）要求，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与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联合制定了《河南省稳岗扩岗专项贷款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请各地人社部门确定1名联系人，便于省厅及时调度稳岗扩岗专项贷款进展情况。于4月20日前将姓名、职务、联系方式发送至 hnrstcyfwc@163.com。实施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或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联系。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局

王志浩 0371—69690085

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普惠金融事业部

孙志强 0371—87008070

附件：河南省稳岗扩岗专项贷款实施方案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2023年4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局)

附 件

河南省稳岗扩岗专项贷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有关要求，加快创业带动就业保障制度实施，以更好的融资服务助企纾困促就业，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与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联合制定本方案。

一、支持范围

在我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吸纳就业人数多、稳岗效果好且用工规范，具有较好示范和带动效应的小微企业。包括但不限于就业弹性大、民生关联度高的养老、托育、家政、餐饮、外卖配送等行业企业，“用工难、用工贵”问题突出的稳产保供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含大中专院校）、外出务工返乡人员、退役军人、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较多的企业。

重点支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三包三联”活动中联系服务的行业企业、产业集聚区企业，经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的稳岗扩岗优质企业，以及近2年获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就业创业扶持政策补贴的企业和省辖市级以上各类创业创新赛事活动获奖者、引进的高层次人才、返乡入乡致富带头人创办的小微企业。

二、认定标准

企业申请稳岗扩岗专项贷款，原则上应符合以下标准：

（一）以企业向当地中国银行分支机构提交稳岗扩岗专项贷款申请时间为准，企业成立1年以上。

（二）以办理就业登记人数为准，小型企业用工人数不少于10人，微型企业用工人数不少于5人。

（三）申请贷款时用工人数与上年末基本保持一致。

（四）按时足额支付职工工资，企业近2年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三、业务流程

（一）名单推荐。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核实企业吸纳就业人数、稳岗情况、社保缴费等情况，核实无误后纳入各地稳岗扩岗专项贷款推荐名单，并定期将名单推送至当地中国银行分支机构。

（二）资格初审。纳入各地稳岗扩岗专项贷款推荐名单的企业，可向当地中国银行分支机构提出专项贷款申请，经办银行对企业资质、项目投向、信用结构等方面进行初步评估。

（三）授信评审。经办银行按照有关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及时开展授信评审等工作，对项目状况、投资回收、风险防控等进行独立审贷、自主放贷。原则上30个工作日内完成企业授信评审。

四、贷款服务

(一) 建立“绿色申报通道”。各中国银行分支机构开通稳岗扩岗专项贷款便捷审批通道，配备专属客户经理、专业审批人员、专项业务流程，强化服务效率，加快贷款投放速度，确保申请稳岗扩岗专项贷款企业及时享受到金融服务。

(二) 提供专项授信额度。加大对小微企业金融支持力度，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每年提供不低于 200 亿元专项贷款，原则上单户授信额度最高 3000 万元。

(三) 给予优惠贷款利率。稳岗扩岗专项贷款项目，对优质企业贷款利率原则上不高于 3.6%，对持续增加用工、稳岗扩岗突出的企业，实施更加优惠的贷款利率支持。

(四) 实施特色专项服务。为优质小微企业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务，并提供信用授信、提高授信额度和无还本续贷等“差异化”支持。对近 2 年获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就业创业扶持政策补贴及认定的优质企业，制定专门授信政策，提供批量授信服务；对“豫创天下”“凤归中原”创业大赛和河南省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获奖的企业，制定特色服务方案，提供“一对一”贷款服务。

(五) 加强跟踪服务指导。调研企业发展需求，主动提供金融服务，按照“一企一策”“一事一议”等工作原则，对企业实行“保姆式”跟踪服务；开展企业家论坛、送金融知识进企业等活动，拓展“社银”助企服务内容，提升企业适应市场的综合能

力；对人社部门“三包三联”活动中联系服务的行业企业、产业集聚区企业，开展上门服务，加大创业指导、金融服务力度。

五、工作要求

(一) 健全工作机制。各地要高度重视稳岗扩岗融资贷款工作，将其作为支持企业稳定和扩大就业岗位的重要举措，抓好贯彻落实，压实工作责任。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指定一个部门（机构），主动对接当地中国银行分支机构，建立日常联系和议事机制，加强沟通协调，持续打造普惠金融“千岗万家”促就业品牌。同时，要定期评估更新稳岗扩岗专项贷款推荐企业名单，在签订保密协议的情况下实现信息交换共享，提高工作效率。

(二) 强化信息支撑。省“互联网+就业创业”信息系统和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惠如愿”信息系统对接，共同开设专项贷款信息化服务专栏，实现贷款数据实时统计、实时分析和意向企业申报、企业名单推送等功能，每月3日形成上个月贷款情况报表，为稳岗扩岗融资贷款提供便捷高效的信息化支撑。

(三) 做好风险防控。各地中国银行分支机构要做好贷款风险防控工作。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中国银行分支机构要聚焦贷款企业稳岗扩岗成效，对资金使用不规范、就业数据不实等情况要及时督促整改，情节严重的要提前收回贷款，确保本地专项贷款高效、规范、安全运转。

(四) 加强宣传引导。按照“方案”要求，各地要结合当地

经济发展实际需要，综合运用网络媒体、报纸杂志、广播电视以及短视频、网络直播等方式，广泛开展宣传工作，提高政策知晓度。鼓励各地深化政银合作，在就业创业政策宣讲、就业创业培训、创业项目服务、就业供需对接等方面联合开展系列活动，拓展“金融助企”服务边界。

